

附件 1

# 2019 年度梅州市财政局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梅州市财政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11 个

填报人：饶爱霞

联系电话：0753-2122186

填报日期：2020 年 7 月 29 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一是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财政、国有资产、政府采购、资产评估、财务会计、政府债务管理等方面的规定、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参与拟订有关税收规定和制度；二是拟订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财政规划，执行中央和省与地方、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三是编制年度市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市级和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编制年度市级决算草案，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四是制定财政和预算收入计划；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收入，监缴国有资产收益；五是管理和监督各项财政支出；管理市级非税收入及各项政府性基金；管理彩票资金和监管彩票发行与彩票市场；管理政府债务、政府主权外债业务、财政票据、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监督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基金使用，参与监督管理住房保障和住房公积金；六是制定行政事业单位开支标准和政府采购规定、制度并监督管理；指导全市政府采购和信息统计工作；负责建立和实施国库集中收付制度；贯彻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及分行业企业财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编制市级社会保障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支出，

监管社会保障资金；编制市级社会保障决算草案，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执行社会保障资金财务制度、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和涉外企业财务制度；**七是**拟订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产权管理制度；负责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监管；制定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组织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公共资源统计分析及评价；组织实施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的清产核资、国有产权界定和登记、转让、授权经营等工作；组织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负责国有企业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财务会计报表的统计、分析和评价。**八是**参与财政性资金项目安排总量研究；组织调度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参与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概算，负责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预算、结（决）算审核；审核基本建设竣工财务决算，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参与工程造价管理；参与投资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和财政性资金年度投资计划安排；**九是**负责对重点行政事业单位委派财务总监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属资产经营公司、授权经营的集团公司、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重点项目的监管工作；**十是**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贯彻执行会计法规和制度；依法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管理和指导社会审计工作；**十一是**统一管理资产评估行业；指导和监督评估机构和注册评估师的业务，办理涉及国家和集体产权权益的资产评估项目立项确认、备案和核准；**十二是**监督、检查财税方针、政策、法规和财会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处理、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

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十三是制定财政教育规划；组织财政人员培训；负责财政宣传和信息工作；十四是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19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和市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依法理财、优化服务、强化监管，全力以赴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全市财政总体保持平稳运行，为梅州苏区振兴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一年来，主要工作如下：

**1. 践行初心使命，全面从严治党得到有力加强。**全市财政部门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切实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做好财政工作的具体行动上。**一是**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任务，围绕总书记关于初心使命、党的建设、财政工作等重要论述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切实把学习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推动财政事业发展的生动实践，扎实推动学习贯彻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二是**紧紧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把学习教育、调查研

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彻财政工作全过程，研究提出了一系列破难题、补短板的实招硬招，推动了民生领域侵害群众利益突出问题等专项整治任务落到实处，有效激发了广大党员干部履行财政职责、坚守初心使命的责任担当。三是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扎实开展全市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治理，制定或修订完善了一批规章制度，财政制度机制不断健全完善。

**2. 狠抓收支管理，财政运行总体保持平稳。**面对整体经济下行、全市财政减收、收支矛盾突出的现状，全市财政部门通过努力开源节流、盘活存量资金、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等方式，打出财政收支管理的“组合拳”，确保了财政平稳运行。一是**抓好财政收入组织**。牢固树立管财理财、保障运转的主业意识，充分挖掘财政增收潜力，在全市的共同努力下，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91.58亿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05亿元，同比增长0.52%。二是**严格厉行节约**。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严格厉行节约严控财政支出确保我市财政平稳健康运行的实施意见》，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的一般性支出，全市“三公”经费实现只减不增。三是**大力盘活存量资金**。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各项要求，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加大结余结转资金清理收回力度，将收回的存量资金盘活用于急需的民生领域支出。四是**积极争取各类政策资金支持**。主动对接落实上级均衡性转移支付、生态保护补偿、老区苏

区振兴发展等政策，有力地保障了全市振兴发展的资金需要。

**3. 服务发展大局，“六争六补”工作得到有力支持。**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六争六补”工作要求，强化“财”为“政”服务，全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文化名城建设、社会治理、基层党建等争先工作以及对外交通、实体经济、技术创新、发展平台、改革开放和民生事业等补短板工作。其中：**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管好用好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环保等专项资金，2019年市财政拨付污染防治等资金3.1亿元。**在乡村振兴方面**，加快完善乡村振兴战略资金管理制度，2019年全市投入乡村振兴资金22.17亿元，统筹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在脱贫攻坚方面**，积极落实省、市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及时安排使用扶贫专项资金。建立和完善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推动财政扶贫资金的拨付、管理使用情况全过程监督，提升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在基层党建方面**，全面落实村级组织保障政策，想方设法保障党的基层组织运转经费，不折不扣落实村“两委”干部补贴。**在实体经济方面**，积极服务我市构建“5311”绿色产业体系，全面落实“实体经济十条”“民营经济十条”以及促进先进制造业招商引资和加快互联网产业发展的扶持措施，2019年市财政拨付扶持企业发展资金2.1亿元。同时，认真落实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2019年全市新增减税降费规模超25亿元，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在民生事业方面**，

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83.03%，与群众息息相关的教育、文化、社保、医保、就业、卫生健康等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4. 深化债务管控，财政运行风险得到有力防范。**一是**完善机制，加强指导**。严格实施债务限额管理，进一步完善新增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隐性债务管理问责等制度，深入基层开展防范债务风险调研，切实帮助指导解决工作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二是**开好“前门”，合规举债**。用足用好新增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各项重点项目建设，有力支持了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堵住“后门”，遏制增量**。严格按照“严控增量、化解存量”的要求，切实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2019 年全市各级均无新增隐性债务。优化《梅州市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化债措施，提前完成了年度隐性债务存量化解任务。四是**加强管控，防范风险**。建立了法定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等级评定通报机制，加强对隐性债务风险的监测、预判和处置，切实防范债务风险。

**5. 加强监督管理，财政管理效能得到有力提升。**一是**抓好财政监督检查**。深入组织开展农村“白条账”专项整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专项治理、“三公”经费使用情况和“小金库”专项检查、“私车公养”使用情况专项抽查、预决算公开规范性检查等工作，财政规范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二是**抓好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出台了《关于

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为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供了制度保障。

**三是抓好财政挂账消化。**严格规范借出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财政暂付性款项管理，通过采取清理回收借出款项、核销省级长期挂账、狠抓增收节支、盘活存量资金等措施，努力消化暂付款挂账。

**四是抓好政府采购监管。**全面加强政府采购科学化规范化管理，积极推进电子交易，政府采购透明度和服务效率不断提升。

**五是抓好国有资产管理。**全力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月报、年报汇总分析工作，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收益管理，首次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并积极配合做好“僵尸企业”的处置工作。

**六是抓好法治财政建设。**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深入开展财政法制宣传教育，明确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深化“放管服”改革，将“最多跑一次”审批事项全部纳入市政务大厅办理，不断提升财政服务效能。

**6. 坚持开拓创新，各项财政改革得到有力推进。**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认真贯彻落实省级预算管理改革精神，制定出台了《关于深化市级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促进市财政部门和市业务主管部门转变职能、聚焦主业、协同高效。

**二是优化市（区）财权事权。**进一步理顺市与部分县（区）的财政关系，推进蕉华管理区、梅州高新区财权事权的优化，配合做好东升工业园区的体制改革工作。

三是强化“数字财政”建设。大力推进财政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全面推开财政电子票据，努力为各级财政部门提供有力信息化支撑。四是加快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建立了目标到县、任务到县、资金到县、权责到县的“四到县”涉农资金管理体制，进一步明确了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后的资金支持方向，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细化分解资金、任务清单和绩效目标，推动涉农资金使用由分散到集中、从低效向高效转变。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保障经费需求。统筹协调本单位内部的资金需求，通过分清轻重缓急，突出重点，合理保障部门运行及各项财政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坚持厉行节约。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及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确保厉行节约落到实处。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各项资金运作的事前审批、事中监督、事后检查工作，管好、用好局公用经费和各种专项资金，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预算执行按照资金计划有序进行。四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统筹兼顾、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严格按照规定开支预算经费，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中央、省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工作任务目标。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1. 决算收支情况分析

2019 年部门决算收入 4665.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42 万元,增长 5.51%;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4312.94 万元, 占总收入的 92.45%,其他收入 352.26 万元,占总收入的 7.55%。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一是 2019 年会计职称报考人数倍增, 会计考试考务费也随着增加; 二是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及送审额大幅增加, 2019 年预算安排政府投资项目审核费相应增加。

2019 年部门决算支出 4703.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14.14 万元,下降 11.55%。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885.55 万元, 占总支出的 61.3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5.90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3.9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6.70 万元, 占总支出的 11.20%; 资本性支出 165.04 万元, 占总支出的 3.51%。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 一是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 市农村财务管理办公室从我局划出, 减少人员和公用支出; 二是按照中央、省和市的要求, 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及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 **2. 经济分类科目情况分析**

一是“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4.00 万元,比年初预算 90.29 万元减少 66.29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3.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8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1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82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3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0.62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8.65 万

元；公务接待费 0.8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5.4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24 万元。

## 二是行政经费节约考核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行政经费节约考核表(此数为全口径报表数字)

单位：万元

| 科目名称 | 办公费   | 会议费   | 培训费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2018 | 31.14 | 4.76  | 37.31  | 0.57  | 22.75     | 0         |
| 2019 | 21.87 | 0.13  | 7.36   | 0.81  | 18.37     | 4.82      |
| 增减数  | -9.27 | -4.63 | -29.95 | 0.24  | -4.38     | 4.82      |

从行政经费节约考核情况看，行政经费节约得到较好贯彻执行，各项经费基本呈下降趋势。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的评价指标，我局对 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自评结果为 97.47 分，达到“优”等级。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2019 年年初收入预算 5697.60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1557.87 万元，增长 37.63 %；主要原因是预计 2019 年会计

职称报考人数倍增，会计考试考务费也随着增加等；二是市本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及送审额大幅增加，2019 年预算安排政府投资项目审核费相应增加。

(注：2019 年按照中央、省和市的要求，压减支出 841 万元，压减后的预算数为 4856.60 元。)

## **2. 预算执行情况**

### **(1) 收入情况**

2019 年度决算收入 4665.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4312.94 万元，比年初算数减少 1384.66 万元，下降 24.30%，主要原因：一是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市农村财务管理办公室从我局划出，减少人员和公用支出；二是按照中央、省和市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及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②其他收入决算 352.26 万元，比年初算数增加 352.2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重新下达的存量资金列其他收入等。

### **(2) 支出情况**

2019 年度决算支出 4703.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170.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58 万元，下降 0.11%，主要原因：一是按照机构改革的要求，市农村财务管理办公室从我局划出，减少人员和公用支出。

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247.18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76.32 万元，下降 50.58%，主要变动情况：按照中央、省和市的要求，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

③其他资金支出决算 285.4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85.49 万元，主要原因是重新下达的存量资金列其他资金支出等。

### **3. 预算使用效益。**

(1) 从工作绩效来看，2019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中央、省和市的决策部署，一是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抓手，切实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做好财政工作的具体行动上。二是面对整体经济下行、全市财政减收、收支矛盾突出的现状，全市财政部门通过努力开源节流、盘活存量资金、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等方式，打出财政收支管理的“组合拳”，确保了财政平稳运行。三是深入贯彻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六争六补”工作要求，强化“财”为“政”服务，全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脱贫攻坚、文化名城建设、社会治理、基层党建等争先工作以及对外交通、实体经济、技术创新、发展平台、改革开放和民生事业等补短板工作。四是严格实施债务限额管理，进一步完善新增债券支出进度通报、隐性债务管理问责等制度，

优化《梅州市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化债措施，提前完成了年度隐性债务存量化解任务。**五是**抓好财政监督检查、预算绩效管理、政府采购监管、国有资产管理及法治财政建设等相关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财政规范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财政服务效能。**六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优化市区财权事权，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加快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工作。

**（2）从资金使用绩效来看**，2019 年，我局不断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完善规章制度，强化财务管理，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具体表现在：**一是在**维持现行预算控制安排水平的前提下，不断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提高年初预算编制的准确度和到位率，预决算差异逐年缩小。**二是**修改完善了《梅州市财政局财务管理制度》、《梅州市财政局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新增了货币资金、重大经费和大额资金使用等管理规定，为财务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三是**分类做好各项资金的使用计划，加快资金拨付使用，切实加快预算支出进度；2019 年，我局财政拨款收入 4312.94 万元，支出 4025.13 万元（注：支出 4025.13 万元为当年预算支出数，不含上年财政拨款结转支出 392.57 万元），支出进度已达到 93.33%。**四是在**切实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基础上，圆满完成行政经费节约考核目标任务，全年本局考核项目费用 53.36 万元，比考核基数下降 44.72%；“三公”考核项目费用 24.00 万元，比考核基数

增长 2.9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按照市政府出访任务安排，增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从全年的整体支出情况看，我局存在预算执行中，存在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易受不确定因素影响及绩效目标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一是部分项目延迟实施、交办项目工作的突发性或政策变化等原因，导致结算支出时间具有不确定性，造成预算项目支出的执行率低；二是市财政按照中央、省的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及压减一般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率需进一步提高。

**2.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精准度，加快推进项目实施进度，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做好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自评、公开等相关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完成率。三是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针对检查和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的变化，对相关制度、措施和程序进行调整、改进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及管理办法，提升财务管理水平，降低行政成本，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三、其他自评情况**

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还对我局 2019 年度主要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范围包括：“金财工程（含其

他系统)经费”、“政府投资项目审核费”及“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共计 999.17 万元。